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高於帳列責任準備金，經審計部促請研謀改善，已彌平相關準備金缺口

審計部查核發現，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臺銀人壽保險公司)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與帳列責任準備金存有鉅額缺口，面臨增提準備金壓力，經函請積極研訂因應策略，以降低對盈餘之衝擊。嗣該公司推動業務轉型，調整商品結構，已彌平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責任準備金缺口，有效提升保險契約之清償能力。



臺銀人壽保險公司
(擷取自臺銀人壽保險公司網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下同)101 年 11 月間函示，國內壽險業者自 101 年起至 106 年以各年度 9 月底為評價時點，計算各該年度有效契約之負債公允價值，以強化壽險業清償能力。審計部查核發現，臺銀人壽保險公司委請精算顧問公司評價結果，101 年 9 月底該公司有效契約負債公允價值高於帳列責任準備金 296 億元，據該公司估算，為彌平責任準備金缺口，104 至 111 年度每年須增提責任準備金 22.1 億元，影響公司獲利，經審計部於 103 至 105 年度間多次函請該公司積極研訂因應策略，改善商品結構，加強利基型商品之銷售，俾降低準備金缺口，強化公司財務結構。

嗣經審計部追蹤結果，臺銀人壽保險公司已研定業務轉型計畫，降低原主力商品短年期躉繳型保單之銷售比重，加強設計及銷售長年期分期繳保障型等改善準備金缺口商品，並優化資產配置，降低資產與負債現金流量不匹配情形。據精算顧問公司以 105 年 9 月底為基準日評價結果，該公司 101 年 9 月底之負債公允價值責任準備金缺口 296 億元已全數彌平，有效提升保險契約之清償能力，並減輕公司增提準備金之財務壓力。